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街頭藝人表演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聯絡電話	
地址			
街頭藝人 表演類型	表演藝術類(現場表演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戲劇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默劇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丑劇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歌唱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奏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魔術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俗技藝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雜耍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偶戲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詩文朗誦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藝術)		
使用日期 (限7日以內)	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	進場時間 (1. 遲到不得超過30分鐘 2. 請先至1樓服務臺簽到)	每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時 分 每日進場時間不同(請自行填註：
使用地點 (限前門寬度達8公尺以上之廣場)	前門廣場 (近基河路)	退場時間 (請至1樓服務臺簽退)	每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時 分 每日退場時間不同(請自行填註：
表演方式及 內容說明 1. 應與展演點使用許可相符。 2. 不得以人體為表演素材，且不得涉及人體裸露或違反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。 3. 不得涉及政治選舉活動、抗議、抗爭與有關公共議題之集會遊行活動。		收費情形 (不得涉及販賣食品、飲料或與現場表演內容無關之販賣行為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由樂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價販賣 (請說明販賣品項及定價情形：
<p>同 意 書</p> <p>本人特此聲明本申請案所提供資料完全屬實，並同意接受及遵守「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展演活動管理辦法」及「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街頭藝人管理規範」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願負一切責任。</p> <p>立同意書人： _____ 登記證編號： _____</p>			
<p>審 查 意 見</p>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	
承辦人	秘書室主任	秘書	館長